**关于推荐首次扬州市化学化工领域科学技术奖的通知**

各企事业单位、各有关部门(单位):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,全面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,充分调动和激发广大科技工作者的创新热情和创造活力, 更好地为扬州高质量发展和“强富美高”新扬州建设作出新的贡献。经研究决定,开展首次扬州市化学化工领域科学技术奖的评选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评选范围

扬州市化学化工领域科学技术奖包括“基础创新奖”和“发明应用奖”。评选范围为我市从事化学化工基础研究、工程应用研究等领域开展科学研究与攻关、技术开发与应用推广、重大知识产权转化等工作,并取得突出业绩的各行各业在职科技工作者。

二、评选条件

能够认真学习贯彻执行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,具有爱国主义、求实创新、拼搏奉献、团结协作精神,模范遵守法律法规和职业道德,在创新创业的实践中取得显著成绩,并在以下至少一个方面作出突出贡献的:

1、推动科技成果转化为产品或服务,开发、应用、推广科技成果,形成新标准、新产业、规模化应用示范,经济效益显著,或在本区域、本系统、本单位主持重点工程、科技项目中作出突出贡献,技术水平和成果转化率在本市同行中处于领先地位。

2、科研学术研究具有较高的独特性见解、理论性探索、创新性论述和实用性价值,并在国际同类研究中处于领先水平。

3、在科学技术普及、新技术推广和科技咨询服务等活动中成绩显著,或长期工作在科研生产第一线,刻苦钻研,艰苦创业,作出了突出贡献的科技工作者。

三、推荐名额

推荐名额为30名,本次评选表彰名额共20名,其中10名为扬州市化学化工领域科技创新奖,10名为“扬州市化学化工领域科技创造奖”。每类奖项分为一、二、三等奖。

凡获得过“扬州市优秀科技工作者”表彰的不再推荐。

四、推荐单位

各企事业单位,高等院校、科研院所。

五、推荐材料及要求

1、候选人《推荐表》(见附件)一式三份,正反打印,需所在单位签署意见、盖章后上报,并附Word格式的电子文档。

2、证明材料一份,包括候选人在近5年发表的论文、专利、成果鉴定书、重大成果转化以及获奖证书等科技成果完整准确的证明材料复印件,装订成一册,封面标注姓名、所在单位、推荐单位。

请各推荐单位于2018年12月28日前将推荐材料报送到扬州市化学化工学会。

申报表格可从扬州市化学化工学会网站通知公告栏下载。(网址http://www.yzcom.com/hgxh/)

联系地址:扬州市四望亭路180号扬州大学化学化工学院

联系人:陈洁

联系电话:0514—87975244

电子邮箱:jiechen@yzu.edu.cn

附件:首次扬州市化学化工领域科技进步奖推荐表

扬州市化学化工学会

2018年12月6日附件2：

首次扬州市化学化工领域科技进步奖推荐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出生年月 |  | 性 别 |  | 民族 |  | 籍贯 |  |
| 政治面貌 |  | 最高学历 |  | 学 位 |  | 技术职称 |  |
| 何时何院校何专业毕业  |  |
| 工作单位 |  | 职 务 |  | 手机 |  |
| 申报类型 | □基础创新奖 □发明应用奖 |
| 通讯地址及固定电话 |  |
| 参加团体及任职 |  |
| 主要业绩（介绍2016-2018年期间在科学研究、技术开发等方面作出的主要成绩和突出贡献。限1000字以内） |
| 获奖情况（包括：获奖时间、授奖部门、成果名称、奖次等级、第几完成人）： |
| 论文代表作（限10篇以内，包括作者、论文题目、期刊、发表时间） |
| 授权专利（包括授权专利号、专利名称、发明人） |
| 其他 |
| 所在单位意见： （盖章） 年 月 日 |
| 评委会意见： （盖章） 年 月 日 |